安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离任及总经理代行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代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2.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沈良
任职日期	2025年7月25日
过往从业经历	沈良先生,现任安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于2021年1月加入安联投资。曾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首席行政官(亚太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亚太区运营部首席运营官(COO),深圳市世纪点金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融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美世(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财富管理业务负责人,美世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安联环球投资亚太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资产管理业务兼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筹备)负责人,安联寰通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安联寰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中国资产管理业务兼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筹备)负责人,安联寰通海外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中国资产管理业务兼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筹备)负责人。沈良先生还曾供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宏利金融有限公司及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沈良先生拥有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并持有特许金融分析师(CFA)证书及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证书。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香港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吴家耀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5年7月2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沈良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期限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执行,上述变更事项经安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办理相应的备案程序。

公司向吴家耀先生致以诚挚的谢意和衷心的祝福,感谢他为推动公司设立及业务发展作出的重要贡献。

安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6日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7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05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07-28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07-28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5年7月28日至2025年7月31日对该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设置最高限额。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A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503	00050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注:本公告就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503)、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504)的大额申购(含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即自2025年7月28日起单日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A或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C的金额均不应超过1000万元。单日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A或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C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自2025年8月1日起,本基金将恢复正常办理大额申购(含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6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5-062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计划名称: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

● 本次行权股票期权数量:914,760份。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914,760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914,76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7月31日。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15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公示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截至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出具审核意见。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披露《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3、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4年6月21日作为首次授予日/授权日,向134名激励对象授予234.85万股限制性股票,向134名激励对象授予234.85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披露《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等相关公告。

4、2024年7月25日,公司已办理完成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5、2024年12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调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价格、回购价格及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6、2025年7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上述议案及可解除限售与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已经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上述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审核意见。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数量:

激励对象	已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股)	本次行权数量占已获授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131人)	2,304,500	914,760	39.6945%

2、本次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131人。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年7月31日;

2、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914,760股;

3、本次行权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适用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有关规定。

4、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项目	本次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62,476,361	914,760	663,391,121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91,946	0	2,491,946
股份总额	664,968,307	914,760	665,883,067

注:本次行权后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行权事项的验资情况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25]第B0010号),截至2025年7月18日,131名激励对象予以行权,公司已收到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缴纳以货币资金出资的行权款共计18,176,281.2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14,76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7,261,521.20元。

(二)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已完成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并于2025年7月24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明文件。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募集资金人民币18,176,281.20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914,760股,占本次行权前公司总股本(664,968,307股)的比例为0.14%,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6日

关于中银证券鑫瑞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银证券鑫瑞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银证券鑫瑞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份额:010170,C类份额:010171,基金简称“中银证券鑫瑞6个月持有”)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5年7月25日,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cifunds.com)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6026或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用)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进行相关咨询。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通知已于2025年7月19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邮寄、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召开方式: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25日在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公司行政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电子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曾鸣授权委托独立董事赵继臣代为出席。

4、主持人和列席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顾冲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控股股东推荐,拟增补袁庆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事先对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情况、任职条件等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的基本情况、任职资格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2025年8月11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

袁庆华简历:

袁庆华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1997年8月至2015年12月在江苏省海门市交通运输局历任科员、科长、处长、副局长;2016年1月至2016年8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8年2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1年6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任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担任江苏南通三建建筑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袁庆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袁庆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决定于2025年8月11日(星期一)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11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1日上午9:15—2025年8月11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和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4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楼办公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提案已在2025年7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上述提案仅拟增补1名非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故采取非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5年8月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邮政编码:528311。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参加会议食宿、交通等费用由与会股东自理。

2、会议联系人:杨翔瑞

联系电话:0757-26336931 传真:0757-26336931

电子邮箱:yangxiangrui@jieagd.com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95,投票简称:“精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8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本单位)已通过公司披露的信息知悉有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其内容,本人(本单位)对相关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可以□不可以按自己意愿表决。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请在对应提案相应空白处填报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注2: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单位股东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累计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78%,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39%,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新增不超过133,625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99,125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34,5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前述对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的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10月24日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郭桂庆

注册资本:3,870万元港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股权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9,662,362.88	333,257,533.95
负债总额	136,902,118.76	127,477,129.47
净资产	202,760,244.12	205,780,404.48
资产负债率	40.31%	38.25%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3,292,967.86	77,776,145.83
利润总额	13,861,478.78	3,157,483.85
净利润	11,282,386.67	3,059,600.36

诚信状况:经核查,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5月10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村委会北围工业大道 11 号之一

法定代表人:卫国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密封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显示器件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音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轴承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风机、风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林业产品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 展经营活动)

股权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6,132,508.50	978,338,019.24
负债总额	648,629,735.09	888,707,372.33
净资产	87,502,773.41	89,630,646.91
资产负债率	88.11%	90.84%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53,620,537.24	604,370,981.31
利润总额	6,784,973.73	3,166,651.41
净利润	5,007,070.24	2,363,544.99

诚信状况:经核查,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金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佛山市顺德区精艺万希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000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广东精艺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5,000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担保的额度总金额为133,62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48%,全部系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公司担保的总余额为55,328.1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78%。除此以外,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也无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中证A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工银瑞信中证A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就工银瑞信中证A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工银瑞信中证A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证A100ETF工银

基金代码:561200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年12月22日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第三条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清算程序后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截至2025年7月25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4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特此提示。

三、其他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icbcub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5-57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78,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持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近期购买的产品主要情况为:

公司名称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利”收益凭证659期	浮动收益型	4,500	募集资金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8月25日

二、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固定收益凭证可能因市场利率变化受到影响。浮动收益凭证可能挂钩特定标的,包括但不限于股权、债权、信用、基金、利率、汇率、指数、期货、基础商品及其组合等,当挂钩的特定标的市场价格发生剧烈波动时,可能导致收益凭证投资收益产生波动。

2、流动性风险。收益凭证到期前,只能在发行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进行转让(发行说明书明确约定不得转让的除外),交易可能不活跃,导致转让需求可能无法满足;或者当期收益凭证未设提前终止条款,导致在收益凭证到期前无法变现。

3、发行人风险。收益凭证发行人至少存在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系统风险可能导致收益凭证出现认购、资金划拨失败,无法及时、全额支付等情况,致使投资者发生损失。

4、政策法律风险。收益凭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开展的。如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可能对收益凭证的发行运作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导致投资者损失。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发行运作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导致投资者损失。

6、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可通过发行人网站、交易终端、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网站或中国证券业协会认可的其他途径,及时了解收益凭证相关信息及制度规则。